

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

调剂公告

一、接收调剂的专业(方向)、拟调剂招生计划及拟调剂复试名额

接收调剂专业代码及名称	接收调剂方向代码及名称	拟调剂招生计划	拟调剂复试名额
025100 金融	02 金融硕士（非全日制）	15	15

注：具体调剂复试人数以实际接收调剂复试人数为准，具体调剂招生计划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二、调剂要求

考生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初试科目须有数学，符合我校拟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符合教育部和学校的调剂政策要求。

（二）报考我校的原专业属于以下专业之一：020100 理论经济学，020200 应用经济学，025100 金融，025400 国际商务，025500 保险的优秀生源。

（三）初试科目与成绩要求：

1. 报考专业和调剂专业，均达到国家 A 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和我校复试基本分数线；

2. 且不得低于我院接收调剂专业(方向)的调剂复试分数线, 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如下:

专业代码及名称	方向代码及名称	总分	政治	外语	业务课1	业务课2	备注
025100 金融	02 金融硕士(非全日制)	360	50	50	90	90	

(四) 非应届生。

三、调剂程序

1. 接收调剂时间从发布通知之日起。

2. 下载并填写《2021年校内不同招生单位之间调剂硕士研究生审批表》, 联系本校原报考单位办理调剂转出手续(可通过邮件、微信、QQ等方式向调出单位申请, 调出单位若同意则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调出该生并告知考生结果, 无须在审批表上盖章), 考生须于2021年4月2日早上12:00前扫描审批表电子版及“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竞赛获奖、发表论文、社会服务、考生个人简历及本人对申请调剂专业的认识和入读计划等相关资料”发至邮箱: isbfgraduate@mail.sysu.edu.cn (邮件请以名字+联系电话命名, 审批表扫描件应为单独的PDF文件, 考生其他相关资料应合并为一个PDF文件)。

3. 由我院审核、确定拟调剂复试名单后, 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上调入考生, 并将有调入单位意见和盖公章的审批表送交研究生院复核。

四、调剂复试

1. 对申请相同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我院应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2. 获得拟调剂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另行公布（网址：

<http://isbf.sysu.edu.cn/cn/zsxx/zsxx02/index.htm>），请各位考生留意。

3. 调剂复试时间、地点等信息请密切留意我院官方网站（网址：

<http://isbf.sysu.edu.cn/cn/zsxx/zsxx02/index.htm>）。

5. 调剂复试录取相关安排将与复试名单同时公布，请各位考生留意。

6. 获得调剂拟录取资格的考生须按我院规定时间内（另行通知）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https://yz.chsi.com.cn/yztj/>）上按要求完成调剂志愿的报名、复试确认、录取确认。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放弃。

7. 调剂考生的复试录取规则参照《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实施细则》执行。

五、其他

1. 我校非全日制招生专业、方向的录取类别只能为“定向就业”。录取时须签署定向就业协议，其档案关系不转入我校，毕业时按定向合同就业，不能纳入国家就业派遣。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实行相同的考试招生政策和培养标准，其学历证书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

硕士毕业证书上将注明学习方式。我校非全日制招生专业方向只能招收“定向就业”的考生，不接受应届生报考，在读期间我校不负责安排住宿。

六、本通知未尽事项以教育部、我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老师

邮箱：chengzsh@mail.sysu.edu.cn

联系电话：0756—3668662

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

2021年3月29日